

两部委回应不实传言

外企可按程序正常办理利润汇出

本报北京2月28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针对日前“外商无法办理利润汇出”的传言，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今日回应：目前外商投资企业可以正常办理利润汇出。我国已实现经常项目可兑换，真实合规的经常性国际支付和转移，包括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及股息、红利等对外支付和转移，凭真实有效的交易单证直接到商业银行办理。

近期，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潘功胜强调，从政策层面看，1996年中国经常项目已经实现可兑

换，近年来资本项下直接投资也逐步实现基本可兑换，证券项下资本可兑换的程度也在逐步提高，中国经济深度融入全球经济金融一体化趋势不可更改。“因此，我们坚持一个原则：打开的窗户不会再关上。外汇管理政策不会后退，更不会走回资本管制的老路。”

潘功胜表示，外商投资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利润可以在境内再投资，也可在完税后自由汇出境外。外商投资企业正常的利润汇出属于经常项目，在政策层面没有限制，直接在银行办理即可。当

然，对于企业利润汇出也是有真实性合规性的要求。例如，要求企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并向银行提供董事会利润分配决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在中国的完税证明。

1月26日，外汇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中进一步明确，境内机构利润汇出前应先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重申等值5万美元（不含）以上利润汇出单证审核要求，对境内机构利润汇出未增加新的审核材料。《通知》规定，等值5万美元

（含）以下的利润汇出，仍按照原有规定，银行原则上可不审核交易单证，但对于资金性质不明确的，应要求境内机构和境内个人提交交易单证接受合理审查。外汇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直接投资利润汇出属于经常项目。我国已实现经常项目可兑换，境内机构真实合规的利润，只要按程序出具证明材料，可以直接在银行办理汇出手续，没有任何限制。银行应继续按照“展业三原则”的要求，完善对境内机构利润汇出真实性和合规性审核，这符合国际惯例。

人民币对外汇衍生品业务向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机构投资者开放——

中国债市吸引力明显提升

本报记者 张 忱



私人机构投资者开放了银行间债券市场，包括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他资产管理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产品，以及养老基金、慈善基金、捐赠基金等中长期机构投资者，并对结算代理人的资格、服务和职责作出了详细界定。兴业证券分析师郭嘉沂表示，至此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准入几乎囊括了所有类型的境外机构（但不包括境外对冲基金），已基本全面开放。

债市引来境外活水

随着国内债券市场对外开放，境外机构在境内债券市场的参与程度不断升高。目前，已有432家境外投资者入市。截至2016年末，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投资者总计持有债券8700亿元人民币，较2015年末增加834亿元人民币。

郭嘉沂认为，从债券托管量来看，2016年央行3号文的出台有利推动了境外机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2016年境外机构的债券托管量占比增幅明

显，且境外机构和个人持有债券的增长率远大于股票、存款和贷款。

招商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谢亚轩认为，最近几年，除中国之外的亚洲新兴经济体债券市场国际资本流入都出现了放缓的迹象，但中国债券市场资本流入规模仍然较大，显示出市场开放和人民币国际化等制度性因素的较大影响力。

2017年3月1日，彭博公司将推出两项包含中国债券市场的彭博巴克莱固定收益指数。业内人士表示，这表明国际金融市场对中国债市开放的认可和关注，也将吸引更多境外投资者关注和了解中国债券市场。

人民银行副行长潘功胜认为，将中国债券市场纳入国际主要债券指数，可以更准确地反映全球债券市场整体状况，有利于全球投资者更合理地配置债券资产。

未来潜力巨大

截至2016年末，中国债券市场余额达63.7万亿元人民币，位居全球第三、亚

洲第二，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16.5万亿元人民币，位居全球第二、亚洲第一，债券品种丰富，交易工具序列齐全，基础设施安全高效，已经具备相当的市场深度与广度。目前，境外投资者投资占全市场规模约1.2%，还有很大增长潜力。随着相关配套措施的进一步完善，境外投资者将获得更加友好、便利的投资环境。

马骏近日透露，有关部门已经进一步明确了境外机构投资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相关税收政策，包括对债券转让价差所得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在营改增期间免征增值税的规定。人民银行还在研究适当延长银行间债券交易时间等问题，同时，为便利境外机构投资者的流动性管理，正在研究延长涉及境外机构的交易结算周期问题，并与相关机构一起积极推进债券基础设施领域的国际合作，以期进一步提升境外投资者在投资交易方面的便利性。

外汇局有关负责人表示，未来，外汇局将继续深化外汇市场发展，丰富交易工具，扩大参与主体，加大对外开放，完善基础设施，更好地满足包括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机构投资者在内的境内外市场各类主体外汇风险管理需求，服务实体经济发

展，支持金融市场开放。

谢亚轩预计，目前我国国债市场上境外机构投资者占比由2016年初的2.62%提升至3.93%，与其他国家相比提升空间依然巨大。展望未来，预计境外机构仍将增持人民币债券，增持动力是多元的，包括我国债券市场开放以及人民币加入SDR货币篮子的政策效应持续发酵，人民币债券纳入国际主流债券指数等。综合考虑人民币在SDR货币篮子中的权重等因素，未来外国央行持有的人民币资产最多将达到4600亿美元，较之目前1000亿美元左右的人民币储备资产存量增加3600亿美元。

市场动向

北京推出“税库银”网签业务

纳税人可少跑腿、好办事

本报北京2月28日讯 记者曾金华报道：北京国税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北京银行28日举行电子缴税三方协议网签业务上线启动仪式，在全国率先推出网上一站式纳税服务，以“便捷纳税、国库创新、服务企业”的理念，满足企业新型纳税需求和金融需求。

一直以来，纳税人需要往返税务机关、开户银行、所在公司之间完成实时缴税纸质协议的签订，成本较高。通过税库银三方网签，纳税人仅需登录北京国税局网站，借助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与北京银行缴税系统互通，就可以办理签署缴税协议、纳税申报、实际缴税等业务。

“三方合作是贯彻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重要举措。让纳税人少跑腿、好办事，不断提高办税便利化，是我们一直努力的方向。”北京国税局李亚民局长表示。

据悉，近年来，北京国税局不断推进“互联网+税务”建设，打造了网上办税服务厅、北京国税官方微信、12366“六能”平台等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互联网+”举措，税库银三方网签业务正是该局深入践行“互联网+政务服务”这一理念的实际行动，也是积极推进网上办税的一个典型案例。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副主任付喜国表示，税库银三方网签体现了互联网思维下的国库创新、纳税创新、服务创新，反映了“互联网+”在现实生活中惠及民生的广泛前景，切实履行了金融企业、政府部门的社会责任。

据介绍，北京银行是第一家与北京国税和国库网签三方协议的商业银行，该网签系统将于3月1日正式上线启用。下一步，将有更多地商业银行加入到北京国税网签三方协议的平台上，届时，纳税人将有更多的选择，办税将更加便利。

《金融自助设备运营维护服务规范》发布

国产ATM标准再上新台阶

本报讯 记者杨阳腾报道：深圳怡化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日前在深圳发布《金融自助设备运营维护服务规范》，共包括4个维度55项评估指标，以评分方式对设备运维服务评分、评级，并依托智能化信息管理平台实时互动、全流程监管，使服务更加标准化、规范化、透明化。据悉，这是在国家标准基础上由企业发布的行业首个“五星服务标准”。

据了解，我国联网ATM设备数量已近百万台。随着ATM设备布放量和交易量日益增长，品牌、型号、功能多样化带来的使用规范不同，应用标准差异问题，需要统一标准，以确保服务质量。2016年，国家标准《信息技术自动柜员机通用规范第3部分：服务》发布，填补了我国自助设备领域的标准空白。怡化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和提升，编写和确立了《金融自助设备运营维护服务规范》，对金融自助设备的服务过程、服务内容给予全面定义，对保障客户体验的质量指标、保障要求等提出更明确的要求。据悉，怡化最新发布的超级现金循环机搭载自主研发机芯，验钞速度达到12张/秒，比同类产品速度提高了50%。存钞口单次放钞可达500张，取钞口单笔出钞可达300张，同时支持多面值纸币混存混取业务功能实现。

本版编辑 梁 睿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颁发、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核准，颁发、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现予以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八里庄北里社 区支行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71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9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北里219号楼一层商业102局部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6日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玉泉西里一区3号楼 1层101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1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阳公元社区 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绿港家园社区 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1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68 批准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4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北里219号楼一层商业102局部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6日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39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76 批准成立日期:2009年12月07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105号3号楼102室、201室及202室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1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阳光上东社区 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5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93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一街一号院太阳 绿园小区10号楼底商102号房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17日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83 许可证流水号:00591807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9月02日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绿港家园一区10号楼一 层部分区域 发证日期:2016年09月13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金长安社区 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2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69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9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翠路17号院6号楼商 铺六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6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观湖国际支 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8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93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北路6号二区5 号楼1层商业02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1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盛广场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81 许可证流水号:00591778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8月03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8号宝盛广场A 座1001 发证日期:2016年08月0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陶然亭社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3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70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9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2号8号楼1层 106室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6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交大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7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88 批准成立日期:1998年06月04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科技大 厦1层南侧102室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09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山林语社区 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4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70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9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2号8号楼1层 106室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6日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6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92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山西街6号院1号楼116 室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椿树社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7 许可证流水号:00591777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8月03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1号楼 1层101 发证日期:2016年08月0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当代万国城社 区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晶都国际社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4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92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远洋沁山水社 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76 许可证流水号:00591695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3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山西街6号院1号楼116 室 发证日期:2016年05月13日	机构编码:B0006S211000084 许可证流水号:00591920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09月02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香河园街1号院北区8 号楼等2幢S8-102 发证日期:2016年12月21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www.csrc.gov.cn)查询